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統計簡析

110年12月

109年臺中市死因統計分析

一、死亡人數與標準化死亡率

109年臺中市死亡人數計1萬7,486人，較上年(108年)減少152人，約減少0.9%，較100年增加2,593人，約增加17.4%；其中男性1萬293人，較上年減少164人，約減少1.6%，較100年增加1,241人，約增加13.7%；女性7,193人，較上年增加12人，約增加0.2%，較100年增加1,352人，約增加23.1%；男性死亡人數約為女性之1.4倍。

109年臺中市全死因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620.5人，較上年約減少1.2%，較100年上升10.7%。男性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743.3人，較上年減少1.8%，較100年上升8.6%；女性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501.9人，較上年下降0.2%，較100年上升14.7%；男性死亡率約為女性的1.5倍。(詳表1、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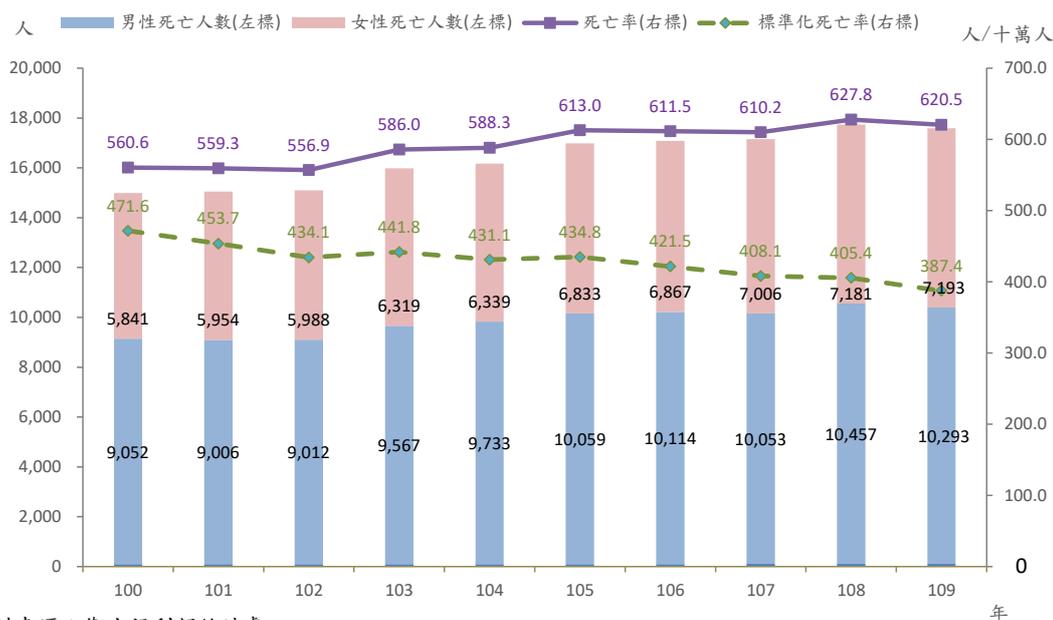
表1、109年臺中市死亡概況

單位：人；%

所有死因	年別	合計	男性	女性	性別倍數比(男/女)
死亡人數(人)	109年	17,486	10,293	7,193	1.4
	較上年增減率	-0.9	-1.6	0.2	
	較100年增減率	17.4	13.7	23.1	
死亡率(每十萬人口)	109年	620.5	743.3	501.9	1.5
	較上年增減率	-1.2	-1.8	-0.2	
	較100年增減率	10.7	8.6	14.7	
標準化死亡率(每十萬人口)	109年	387.4	503.7	286.8	1.8
	較上年增減率	-4.5	-4.2	-4.6	
	較100年增減率	-17.9	-14.2	-21.2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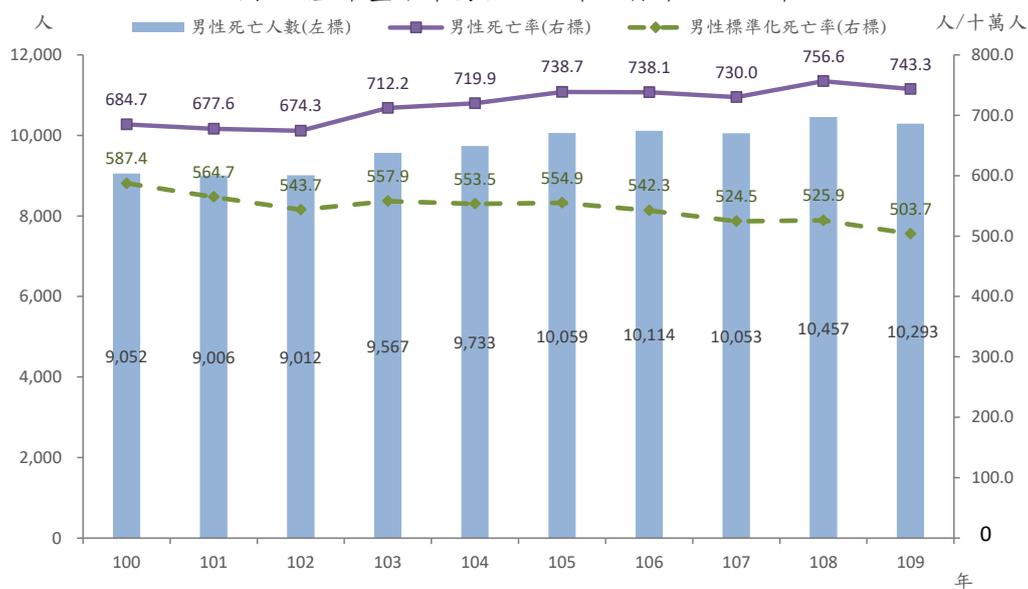
圖1、歷年臺中市兩性死亡人數及死亡率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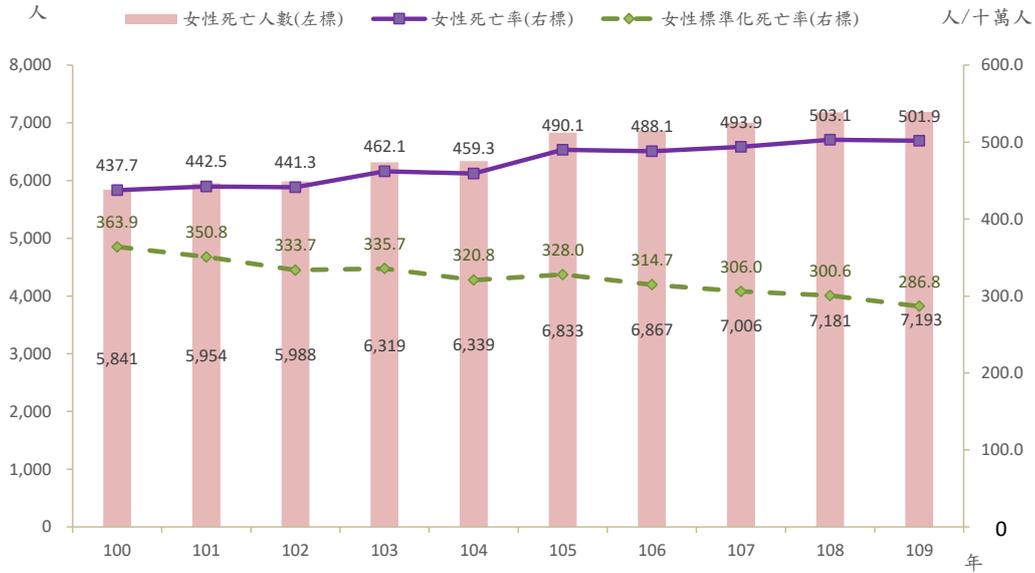
標準化死亡率係依據世界衛生組織(WHO)編布之西元 2000 年世界標準人口年齡結構調整計算。109 年臺中市全死因標準化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387.4 人，較上年減少 4.5%，較 100 年減少 17.9%。男性標準化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503.7 人，較上年減少 4.2%，較 100 年減少 14.2%；女性標準化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286.8 人，較上年減少 4.6%，較 100 年減少 21.2%。男性標準化死亡率為女性的 1.8 倍。(詳圖 2、圖 3)

圖2、歷年臺中市男性死亡率及標準化死亡率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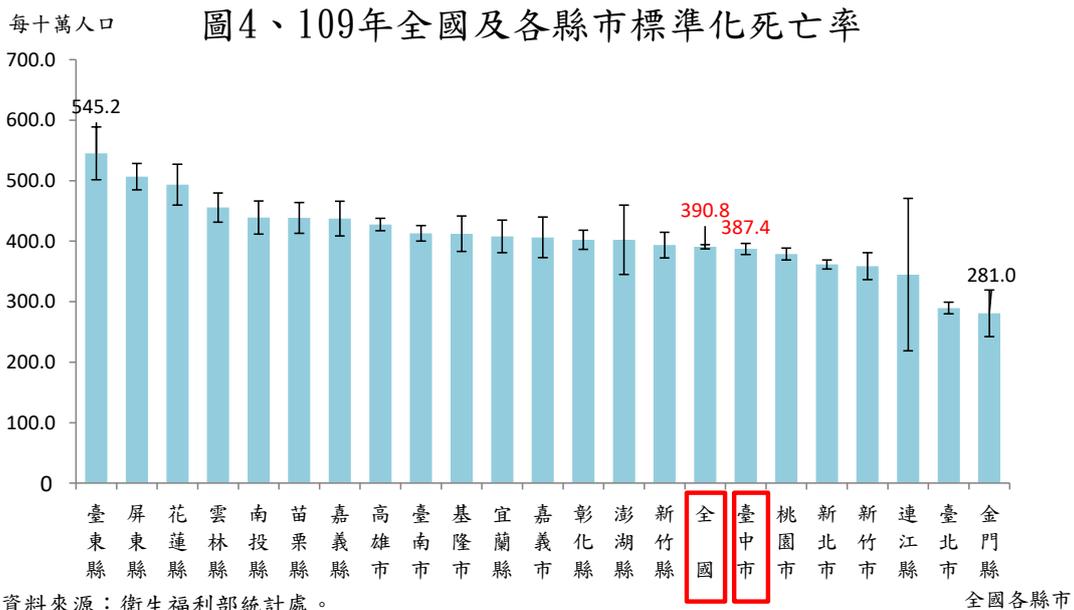
圖3、歷年臺中市女性死亡率及標準化死亡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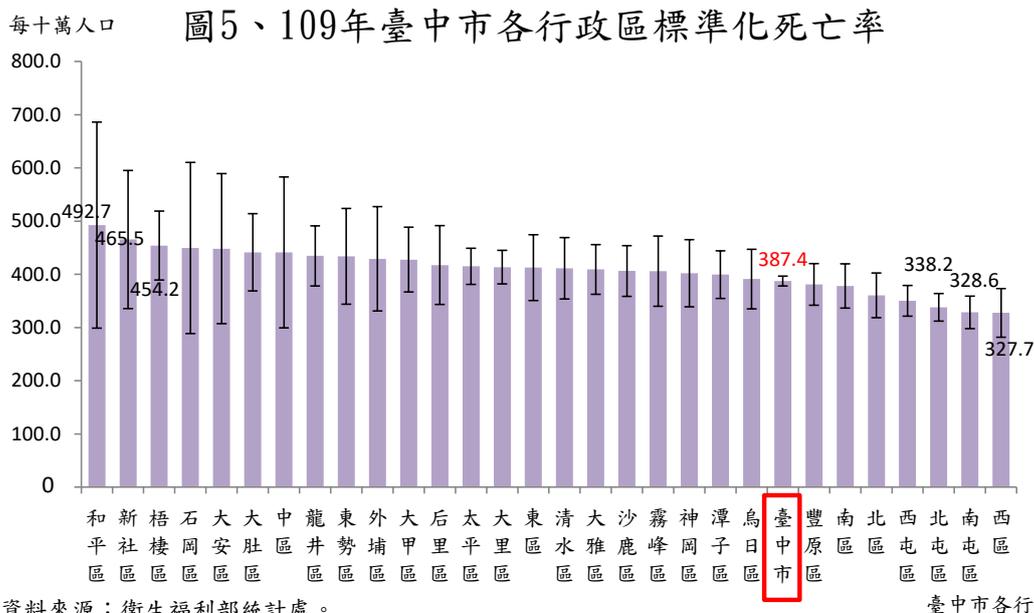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二、臺中市各行政區死亡人數與標準化死亡率

109 年全國死亡人數為 17 萬 3,067 人，全死因標準化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390.8 人，而臺中市標準化死亡率為 387.4 人/十萬人，較全國標準化死亡率略低。若全國 22 個縣市相較，排名第 16 位，僅高於桃園市、新北市、新竹市、連江縣、臺北市、金門縣等 6 個縣市。(詳圖 4)



109 年臺中市各行政區全死因標準化死亡率最高者為和平區(492.7 人/十萬人)，其次依序為新社區(465.5 人/十萬人)、梧棲區(454.2 人/十萬人)與石岡區(449.7 人/十萬人)；最低者為西區(327.7 人/十萬人)，其次依序為南屯區(328.6 人/十萬人)、北屯區(338.2 人/十萬人)與西屯區(350.4 人/十萬人)。(詳圖 5、表 2)



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臺中縣市正式合併升格為直轄市，下轄共 29 個行政區。與合併後首年(100 年)比較，臺中市各行政區全死因標準化死亡率均呈現下降之情形，其中和平區標準化死亡率每十萬人由 100 年的 732.7 人下降至 109 年的 492.7 人(減少 32.7%)，下降幅度最大，其次依序為后里區由 560.0 人下降至 417.5 人(減少 25.4%)，豐原區由 501.6 人減少至 381.1 人(減少 24.0%)；而下降幅度最小者為中區由 467.0 人減少至 441.3 人(減少 5.5%)，其次為新社區由 493.0 人減少至 465.5 人(減少 5.6%)，梧棲區由 483.2 人減少至 454.2 人(減少 6.0%)。除此之外，100 年和平區標準化死亡率 732.7 人/十萬人及 109 年和平區標準化死亡率 492.7 人/十萬人分別為該年度臺中市各行政區標準化死亡率最高者。(詳圖 6)

表2、109年臺中市各行政區標準化死亡率與標準誤

單位：人；人/十萬人口

區域別	死亡人數	標準化死亡率	標準誤	上限	下限
臺中市全市	17,486	387.4	9.2	396.6	378.2
和平區	115	492.7	193.6	686.3	299.1
新社區	257	465.5	130.0	595.4	335.5
梧棲區	380	454.2	64.7	518.8	389.5
石岡區	146	449.7	161.0	610.6	288.7
大安區	187	448.2	141.2	589.4	307.0
大肚區	444	441.4	72.5	513.9	368.9
中區	175	441.3	141.8	583.1	299.4
龍井區	507	434.8	56.5	491.3	378.2
東勢區	516	433.8	90.0	523.8	343.8
外埔區	257	429.2	97.9	527.1	331.3
大甲區	563	427.7	60.8	488.5	366.9
后里區	424	417.5	74.0	491.6	343.5
太平區	1135	415.3	34.0	449.2	381.3
大里區	1164	413.6	31.4	445.0	382.2
東區	575	412.8	61.9	474.7	350.9
清水區	667	411.4	57.7	469.1	353.8
大雅區	521	409.4	46.7	456.1	362.7
沙鹿區	533	406.5	47.6	454.1	358.9
霧峰區	484	406.0	66.1	472.1	340.0
神岡區	448	402.2	63.2	465.4	339.0
潭子區	627	399.5	44.9	444.4	354.6
烏日區	473	391.3	56.1	447.3	335.2
豐原區	1107	381.1	39.2	420.2	341.9
南區	721	378.2	41.5	419.8	336.7
北區	1002	360.5	42.2	402.7	318.3
西屯區	1161	350.4	28.9	379.3	321.5
北屯區	1429	338.2	26.0	364.1	312.2
南屯區	750	328.6	30.7	359.3	297.9
西區	718	327.7	45.7	373.4	28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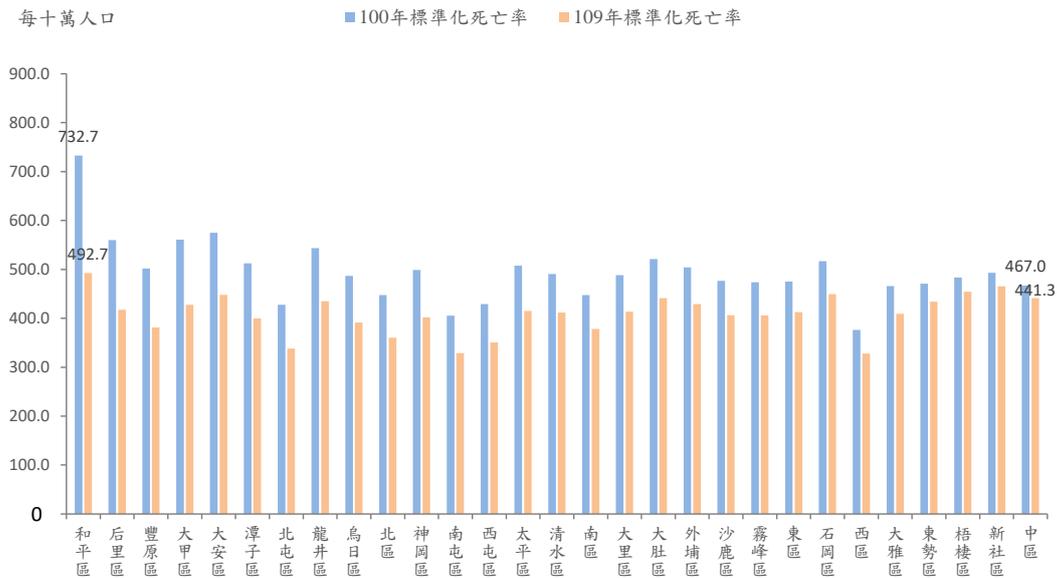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text{標準化死亡率} = \frac{\sum_{i=1}^n (\text{年齡別死亡率} * \text{標準組年齡別人口數})}{\text{標準組總人口數}}$$

$$\text{誤差} = 1.96 * (\text{標準化總人口} * \sqrt{\frac{\text{死亡人數}}{\text{人口數}^2}})$$

說明：依據標準化死亡率高低作排序。

圖6、臺中市各行政區全死因標準化死亡率(與100年比較)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臺中市各行政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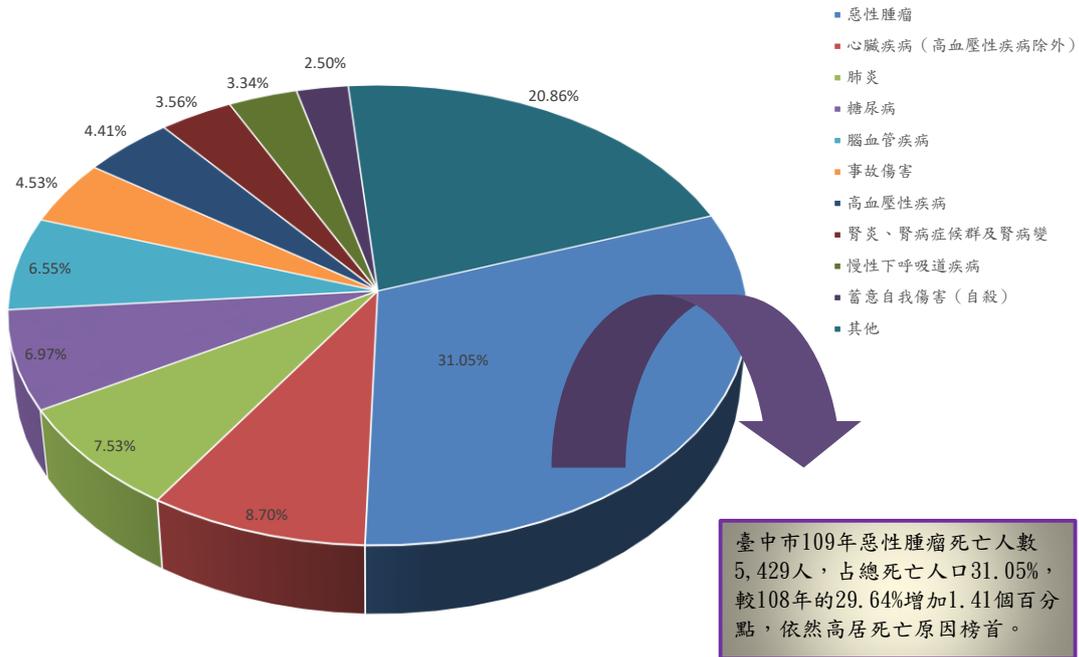
說明：依標準化死亡率下降幅度高至低作排序。

三、臺中市十大死因

109年臺中市前十大死因占總死亡百分比高達79.1%，依死亡人數及死亡率多寡排序與所占比率依序為：(1) 惡性腫瘤 5,429人，死亡率：192.7人/十萬人，占31.0%；(2) 心臟疾病(高血壓性疾病除外)1,521人，死亡率：54.0人/十萬人，占8.7%；(3) 肺炎 1,317人，死亡率：46.7人/十萬人，占7.5%；(4) 糖尿病 1,219人，死亡率：43.3人/十萬人，占7.0%；(5) 腦血管疾病 1,145人，死亡率：40.6人/十萬人，占6.5%；(6) 事故傷害 792人，死亡率：28.1人/十萬人，占4.5%；(7) 高血壓性疾病 771人，死亡率：27.4人/十萬人，占4.4%；(8) 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 623人，死亡率：22.1人/十萬人，占3.6%；(9) 慢性下呼吸道疾病 584人，死亡率：20.7人/十萬人，占3.3%；(10) 蓄意自我傷害(自殺) 438人，死亡率：15.5人/十萬人，占2.5%。

下圖7為109年臺中市十大主要死亡原因圓餅圖，藍色圖塊為惡性腫瘤死亡人數占總死亡人數的百分比，其值為31.05%，遠高於排名第二的心臟疾病(高血壓性疾病除外)的8.70%，可見臺中市有相當大比例的市民死亡原因為惡性腫瘤，而惡性腫瘤同時也是全國十大死因的榜首，自民國71年起已連續蟬連國人死因榜首，因此癌症之預防與治療是衛生醫療單位及民眾自身都應特別加強重視的問題。

圖7、109年臺中市十大主要死亡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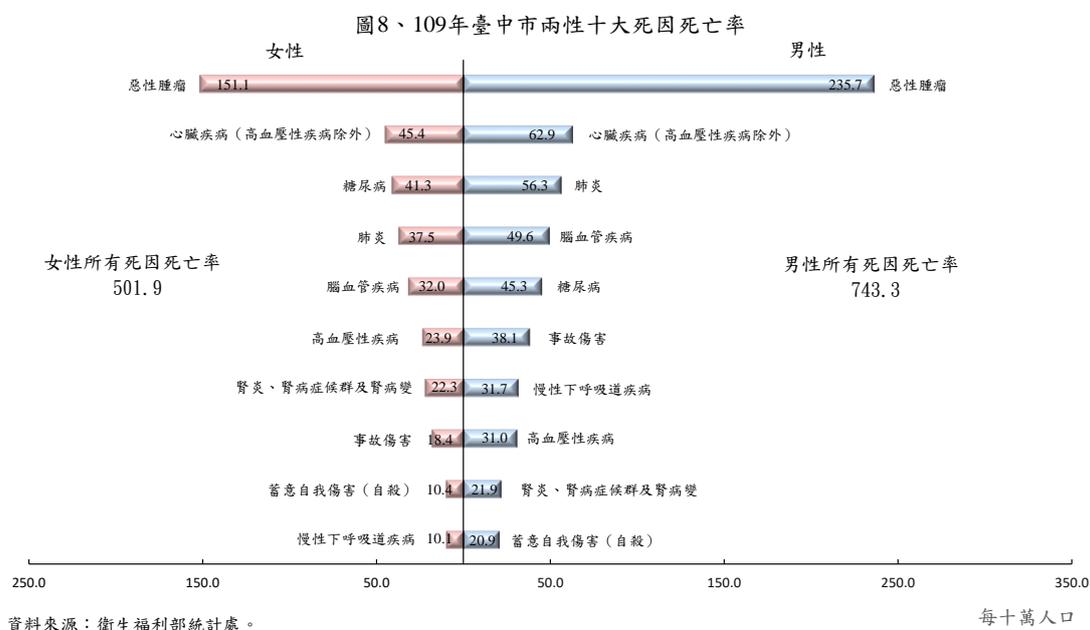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就性別觀察，十大死因中，本市男性死亡率大致上高於女性，僅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以女性略高；其中，又以慢性下呼吸道疾病、事故傷害及蓄意自我傷害（自殺）之兩性差異較明顯，分別相差 3.13 倍、2.07 倍及 2.01 倍。男性十大死因順位與上年相較，十大死因順位與上年一致不變。男性十大死因死亡率順位依序為：(1)惡性腫瘤(死亡率：每十萬人口 235.7 人)，(2)心臟疾病（高血壓性疾病除外）(62.9 人)，(3)肺炎(56.3 人)，(4)腦血管疾病(49.6 人)，(5)糖尿病(45.3 人)，(6)事故傷害(38.1 人)，(7)慢性下呼吸道疾病(31.7 人)，(8)高血壓性疾病(31.0 人)，(9)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21.9 人)，(10)蓄意自我傷害（自殺）(20.9 人)。

觀察女性十大死因死亡率，除了第 2 順位心臟疾病（高血壓性疾病除外）、第 3 順位糖尿病為上年順位互換；第 9 順位蓄意自我傷害（自殺）、第 10 順位慢性下呼吸道疾病為上年順位互換之外，其餘十大死因順位與上年相同，順位依序為：(1)惡性腫瘤(死亡率：每十萬人口 151.1 人)，(2)心臟疾病（高血壓性疾病除外）(45.4 人)，(3)糖尿病(41.3 人)，(4)肺炎(37.5 人)，(5)腦血管疾病(32.0

人)，(6)高血壓性疾病(23.9 人)，(7)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22.3 人)，(8)事故傷害(18.4 人)，(9)蓄意自我傷害(自殺)(10.4 人)，(10)慢性下呼吸道疾病(10.1 人)。(詳圖 8)



四、 65 歲以上死亡人數占總死亡人數升至 71.01%

受老年人口持續增加影響，109 年臺中市 65 歲以上死亡人數占總死亡人數之 71.01%，較上年增加 0.50 個百分點，較 100 年則增加 5.77 個百分點，呈現逐年略微遞增趨勢。(詳表 3、圖 9)

進一步觀察 65 歲以上死亡人數年齡結構，109 年 65 至 74 歲者占總死亡人數之 19.51%，75 至 84 歲者占 23.99%，85 歲以上者占 27.51%；相較於 100 年，75 至 84 歲者所占比率呈現下降趨勢，然而 85 歲以上者所占比率則呈現遞增趨勢，較 100 年增加 8.41 個百分點，85 歲以上死亡人數增加顯示係受高齡化影響所致。(詳表 3、圖 9)

表3、歷年臺中市死亡人數年齡結構

年 齡別	單位：%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0-64歲	34.76	33.84	32.76	33.15	32.43	31.29	30.32	30.37	29.49	28.99
65-74歲	17.14	17.14	16.67	16.34	16.94	16.81	17.74	17.81	18.24	19.51
75-84歲	29.00	27.77	27.98	26.56	25.88	25.91	25.43	25.24	24.66	23.99
85歲以上	19.10	21.25	22.59	23.95	24.74	25.99	26.50	26.57	27.60	27.51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圖9、歷年臺中市死亡人數年齡結構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觀察本市十大死因，惡性腫瘤(癌症)依然占有相當大的比重(31.0%)，癌症在全國亦是自民國 71 年起蟬連十大死因榜首，而這些疾病皆與不良飲食、生活作息不正常、環境壓力與污染等因素息息相關，因此，癌症防治除了加強定期篩檢以及提升藥物和醫療技術外，更應該從預防保健著手，均衡飲食、適當運動及良好的生活作息，並且改變不良之生活方式，如戒除吸煙、不嚼檳榔、減少飲酒及避免熬夜等習慣，以提高免疫力來減少癌症的威脅，同時降低因病死亡的發生率。